

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3376桃園市龜山區大華里文化7路
116號
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何若維

電話：03-3279014*614

電子信箱：cutewei81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文小輔字第11400063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
教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教師助理員踴躍
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16日桃教特字第
1140043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日期：114年11月5日(星期三)，13時至16時，計3小
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四樓視聽教室。
- 四、研習主題：孩子情緒來了怎麼辦？－陪伴與理解孩子的情
緒行為與引導技巧。
- 五、研習講師：歐宥汝臨床心理師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教職人員、特教助理員及對此主題有興趣
之家長，本校教職員工優先錄取，最多報名人數7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14年11月5日(星期三)中午12時前至全
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－研

電子
文
騎

7



習報名-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點選縣市(桃園市)學年
(114)學期(上)-點選「登錄單位-文華國小」報名。

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
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，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
九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；本校因校內停車位數量
有限，恕無法提供車位，參與人員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
通工具前來，或至學校周邊停車。

十、研習相關諮詢，請洽特教組長何老師（電話：03-
3279014，分機614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電
交
2025/10/22
15:14:38
文
章

